

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文件

花常〔2023〕41号

关于周扁、刘军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区人民政府：

经2023年8月30日广州市花都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决定：

任命周扁同志为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免去刘军同志的广州市花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职务。

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

2023年8月30日





送：区委、区政协、区纪委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直各单位，各镇人大、政府，区人大常委会街道工委，各街道办事处。

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30 日印